

學生證遺失切結書

一、學生 (學號)現就讀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(四技二技)
系 年級 班，茲因學生證確實
不慎遺失，如有虛偽蒙誑，願受校規處分，因而觸
犯刑責者，並認知將受法律追究。

二、特立此切結。

立切結書人：

地 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